

高雄市燕巢區公所 113 年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13 年 9 月 11 日 (星期三) 10 時 45 分/本所 3 樓會議室					
主席	吳區長進興					
出席委員	金主任秘書春富、民政課黃課長祈瑞、社會課劉課長俊杰、農業課林課長福村、秘書室蔡主任嘉鴻、會計室王科員欣怡(代)、政風室李主任宛倫					
列席單位(或人員)				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	3 案	討論提案	3 案	臨時動議	0 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(決議)事項	<p>1. 政風室報告：本所 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8 月廉政業務辦理情形工作報告。 裁示：准予備查。</p> <p>2. 人事室報告：為免公務員觸犯公務員服務法不得經營商業及兼職情形，加強宣導相關規定。 裁示：准予備查。</p> <p>3. 政風室提案：制定本所「公共工程履約管理及驗收自主檢核表」。 裁示：照案通過。</p> <p>4. 政風室提案：關於本所採購案招、決標階段卷資統一保管案。 裁示：照案通過。</p> <p>5. 政風室提案：本所「113 下半年度暨 114 年度反貪活動」執行事宜。 裁示：照案通過。</p>					
後續執行情形	會議紀錄簽會各單位，請各單位依主席裁(指)示暨決議事項確實辦理，並追蹤列管主席指(裁)示事項辦理情形。					

承辦人：李宛倫

職稱：主任

電話：07-6140620

註：

- 請主管機關政風機構於對外資訊網設置「廉政會報」專區，並依此格式揭露開會情形、防貪、肅貪相關議案等執行成效或成果報告。
- 本表以 2 頁為限。